

國立臺灣文學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7 年度 第 2 次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107 年 08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14：00
- 二、地點：國立臺灣文學館 文資第 3 會議室
- 三、主席：蕭代理館長淑貞 記錄：王玟晶
- 四、出席：廖珮鈴委員、周華斌委員、陳昱成委員、王嘉玲委員、陳雅芳委員
- 五、列席：行政室陶主任明泰、王組員玟晶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討論性別平等專刊的格式及內容。

七、臨時動議

討論性別統計分析報告的方向。

八、會議決議：

- (一) 本館性別平等季刊，預計 8 月公布於官網，介紹 CEDAW 公約、性別平等資訊或性別相關的活動，本期專題為：1.介紹 CEDAW 公約及法規；2.107 年 6~8 月促進性別平等活動之活動成果；3.107 年 8 月 CEDAW 教育訓練。
- (二) 委員建議介紹 CEDAW 法規時，可舉出各國制度面和不成文方面不平等的例子，可增進同仁透過認識 CEDAW，業務上能避免性別歧視之情形。
- (三) 推動性別平等消除一切歧視，不僅限於女性，而是包含各種性別，各業務單位執行業務時，也請納入性別平等的觀念。
- (四) 請各組室平時辦理業務時，即記錄統計數據，以備製作專刊或考核之需。
- (五) 討論性別統計分析報告的作法，委員建議可徵得統計系實習生

協助，或將性別統計別分析報告列入活動標案，由承攬廠商提交統計分析報告。

八、散會：15 時 35 分。